

村上春树随笔系列

村上朝日堂日记

旋涡猫的 找法

林少华 译

● 这个夏天我在中国、蒙古旅行
年底这么忙，何苦偷人家的车
从雪乡波士顿一路奔向牙买加
● 时间不停顿地流去



上海译文出版社

卷之三

做獨立的 找法

10

我說：「我就是那樣的，我就是那樣的。」

I313.6
18

村上春树随笔系列

村上朝日堂日记

旋涡猫的 找法

林少华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村上朝日堂日记 旋涡猫的找法/(日)村上春树著;林少华译.一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5.9

(村上春树随笔系列)

ISBN 7-5327-3764-0

I. 旋... II. ①村... ②林... III. 随笔—作品集—日本—现代 IV. I313.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70617 号

Haruki Murakami
UZUMAKI NEKO NO MITSUKEKATA

Copyright © 1996 Haruki Murakami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by SHINCHOSHA, Tokyo.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Haruki Murakami,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and
BARDON - CHINESE MEDIA AGENCY.

图字: 09 - 2003 - 321 号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
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村上朝日堂日记
旋涡猫的找法
〔日〕村上春树 著
林少华 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易文网: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 787 × 960 1/32 印张 4.625 插页 3 字数 69,000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10,100 册

ISBN 7-5327-3764-0/I · 2131

定价: 10.00 元

译者短语

中国人一般都以为村上压根儿没来过中国，其实并非如此。

在这本旅美期间写的、本应专门写美国的随笔集里，村上却不知何故笔锋一转谈起了中国之行。这不，白纸黑字明明白白写着：“六月二十八日乘全日空飞机从成田飞往大连。”此行名义上是为一家杂志做采访，实则主要为他当时正在写的《奇鸟行状录》进行现场考察和取材。不无遗憾的是，因为村上“是个极端的‘中华料理’过敏分子”，向以饮食文化称雄于世的中国（也该他倒霉，他去的不是江南闽南岭南，而偏偏是味道浓烈而又确实油腻的东北）却让他主要靠什么压缩饼干活命。他这样写道：“中国之行本身诚然兴奋至极新鲜至极有趣至极，但惟独饮食确是一场悲剧。在大连吃了日本食

物,在哈尔滨吃了比萨饼(去中国吃比萨饼的傻瓜怕是找不出来),在长春吃了俄罗斯风味红甜菜肉汤(嘿嘿,味道不好),在海拉尔半强制性地往胃里塞了一顿名为西餐实则莫名其妙的东西……此外吃的就是粥、酸梅干和自己带去的压缩饼干。自己都觉得自己可怜。得得,何苦跑来这里吃什么压缩食品呢?”怪不得后来他再也不来中国,依我看这至少是一个相当大的原因,尽管他本人出于礼貌避而不谈。

那次中国之行是在一九九四年。九四年已有《挪威的森林》和《舞! 舞! 舞!》(当时叫《青春的舞步》)在中国大陆刊行。不过说实话,当时村上在中国还没有大红大紫。记得那时“大款”们也不过拿着砖头般笨重的“大哥大”(手机)套着很粗的金项链骑着摩托车一溜烟往来呼啸,“小资”、“白领”等都市文化精英尚未风生水起——就是说村上式情调还缺乏规模化的接受群体,所以村上的中国之行几乎没引起任何媒体任何群体任何个体的注意,灰溜溜来了灰溜溜走了。我看过他在哈尔滨站候车室里的照片,穿一件圆领衫,手捂一只钻进异物的眼睛,跷起一条腿坐着,一副愁眉苦脸可怜兮兮的样子。若是现在,至少被哈尔滨作协或“村上迷”们请

去酒吧很文学地喝威士忌了，坐在榻榻米上美美地来一顿地道的“日本料理”也未可知。

话说回来，这本随笔集毕竟是在美国写的，主要还是写美国。但他很少写美国的大好河山、繁华都市、尖端科技以及人们的购物激情，对这些似乎缺乏足够的兴致，而大多写电影、马拉松、爵士乐、邮购、猫（十六篇中有七篇提到猫），还通过丢车遭遇对美国人口诛笔伐。从警察到保险公司女职员，在村上笔下都成了马虎、拖沓甚至以刁难人家为乐趣的负面角色，惟独对那只其貌不扬的名叫彼得的猫温情脉脉、情有独钟……

好了，其他的人家村上自己已经在后记交待得清清楚楚，我就不啰嗦了，就此打住。是为不短的“短语”。

林少华

二〇〇三年仲秋

于东京

目 录

译者短语 / 林少华 / 1

作为为了不健全的灵魂的体育运动的全程

马拉松 / 1

去得克萨斯州奥斯汀。犹狳和尼克松之死 / 10

吃人的美洲狮和变态电影和作家汤姆·琼斯 / 20

这个夏天我在中国、蒙古旅行,在千仓旅行 / 28

减肥,避暑地的猫 / 37

Scumbag, 风琴爵士乐的妙趣 / 46

写小说,开始打壁球,再去佛蒙特 / 54

邮购种种,好玩的“吃睡玩”猫手表 / 62

年底这么忙,何苦偷人家的车 / 69

从雪乡波士顿一路奔向牙买加 / 78

杰克·赖恩的购物,莴苣的价格,猫喜欢的

- 录像带 / 87
无可救药的塔尼亞,驯猫队,被发现的诗人 / 94
幸太郎的去向,小猫莎夏的坎坷命运,再次参加
波士顿马拉松 / 102
遭受无端攻击的鸭子,令人怀念的气味,可怕的
朗戈里亚 / 110
仍然活着的幸太郎,信天翁的危险命运,章鱼的
赴死之路 / 119
名叫彼得的猫,地震,时间不停顿地流去 / 128
- 后记 / 134
附录 和安西水丸谈寿司店 / 136

作为为了不健全的灵魂的 体育运动的全程马拉松

大家身体都好吗——作为一本书的开头未免奇怪(毕竟不是信),但不管怎样,我反正是托大家的福健康得相当可以。脑袋诚然不灵,但四肢概无问题……不不,完全不是那么回事,实在不好意思,瞧我胡说些什么。

不过,世人对于作家的看法有一种先入之见,至少仍有不少人以为所谓作家就是天天熬夜、去文坛酒吧喝得烂醉、几乎不顾家且有一两种老病、截稿日期临时才闷在宾馆里披头散发写东西那一群体。所以我说自己晚上一般十点就躺下早上六点起来天天跑步交稿从不推迟的时候,人家常常失望。进一步说来,有生以来几乎从不知隔日醉便秘肩酸为何物——这么说很有可能把人们对作家的神话式印象彻底摧毁。是觉得对不起,但没有办法。

不过,世间流行的这种自毁型作家形象,一如

“头戴贝雷帽的画家”和“口叼雪茄的资本家”，乃是缺乏现实性的幻想。作家们果真过那种自暴自弃的生活，平均寿命应不会超过五十岁。其中或许也有倾向于喜欢那种丰富多彩波澜壮阔生活或断然身体力行之人，但据我所知，如今大部分职业作家都没有过那种荒唐的生活，零售实际生活片断的“私小说”占主流的昔日文坛我倒不清楚。总的说来，写小说是寂寞清苦的活计，正如乔伊斯·卡洛尔·奥兹^①所说：“静静地老老实实做事的人很少成为新闻。”

“问题是如果作家太健康了，那么病态扭曲心理（即所谓自我强迫症）难免消失得干干净净，文学本身岂不无法成立了？”——也有人这样指出。可是若让我说，假如扭曲心理那么容易消失，那东西压根儿就成为不了文学。不这么认为？说到底，“健康”和“健康性”是截然不同的问题，若混为一谈，可就谈不明白了。健全的身体之中存在黑魆魆不健全的灵魂的时候也是有的，我认为。

因此，这本书要传达的基本信息是：“身体第一，文体第二。”倒不是说有多了不得，姑且这样有言在先。

① 美国女小说家(1938—)。

四月到来，最令人兴奋的事，无论如何都是波士顿马拉松。就我来说，大体上听到十二月的脚步声便开始做参加波士顿马拉松的准备了。一到这时，简直就像关键性幽会的前一天下午，全身躁动不安跃跃欲试。为热身参加了当地几个五公里或十公里的短程赛，一月二月加长距离，三月参加一个半程马拉松以确认赛程情况（今年参加了新贝德福德^①半程赛，路线十分美妙），准备进入“主战场”。即使我这样的“梅级”^②跑手，也还是需要做相应准备的。虽然再折腾也跑不出像样的成绩，而且写作也够忙的，可我偏要折腾。若有人说“你可真够辛苦的”，那么我无言以对，因为的确辛苦。

伤脑筋的是今年冬天波士顿遭遇了百年不遇的异常气候，全城埋在深雪里，十二月中旬至三月初几乎出不了城。波士顿因为离海近，冷固然冷，但一般不至于积这么多雪，可是今年一冬下雪量加起来竟有一米之多。友好的房东史蒂夫也一脸歉意地摇着头说：“这很反常，春树。往年没这样的事，一搬来

① 美国马萨诸塞州的沿海城市。

② 作者曾把业余马拉松选手戏分为“松竹梅”三级，“梅”为最低一级。

就让你为难了。”不用说，史蒂夫没有降雪责任，再道歉也照样下雪。

无论是我每天跑步的查尔斯河边漂亮的人行道还是清水塘周围的跑步路线，抑或大学校园里的田径场，没有一处不是冰封雪冻。脚下打滑，无论如何也跑不得。日复一日不得已而为之的门前扫雪的確是不错的运动，但我毕竟不是要空手道的年轻人，光干这个顶不了马拉松训练。偶尔天气暖和下来积雪融化，可是这回地面又泥泞不堪，根本谈不上跑步——如此情形周而复始。

最初因不能出去跑步而心焦意躁，后来下决心要促使情况多少朝好的方向发展（即所谓 positive thinking^①），于是开始消化平日因只顾跑步而置之度外的运动项目：沿长楼梯做爬山运动、去体育馆游泳池游泳、做循环训练、集中做使用器材的运动。三月过半之后，地面好歹干了，多少做了一点 LSD（漫长跑练习）。不过老实说，在最关键时期练不成长跑是很难受的事。

此次波士顿马拉松对于我是第三次，但此次是

^① 积极思维，积极意念。

第一次作为“当地选手”上场，心情相当不坏。有了几个熟人，甚至有人说要去声援。波士顿市民最喜欢波士顿马拉松，俨然一年一度的盛大节目，有时间必定特意出门声援和观看。房东史蒂夫也好每月为我剪发的美容师雷尼也好，都说要去看。翻译我的小说的杰伊·鲁宾（本职是哈佛大学的老师）也说在“撕心裂肺山”^①那里等着递我一个柠檬。我所在的大学的学生也都说前去声援。看来，我得加油才行。

话虽这么说，但也许是由于冬训不够或年龄关系（我是觉得年龄并不大），今年的波士顿马拉松跑得相当吃力。开始倒健步如飞，但快要跑完三十公里的时候陡然感到脚步的沉重今年比往年来得快，可惜晚了。结果，三小时四十分好歹跑了下来，但最后已经上气不接下气，脑袋里转的全是想喝冰镇啤酒的念头，双腿只是机械地向前移动。

不过，就算纪录多少有所浮动，就算有时高兴有时懊恼，波士顿马拉松也还是无论什么时候跑都给人以美妙感受的比赛。因是中午十二点开跑，一路

① 原文为 Heartbreak hill，意思是“令人撕心裂肺般悲痛的山”。

上家家户户边看赛跑边烧烤的气味从院子里扑鼻而来。当父亲的坐在帆布椅上,一只手拿着冰镇啤酒,津津有味地啃着烤鸡。拿到院子的大型收录机中淌出雄壮的《落基》主题曲给选手们打气。除了正式供水点,满城的孩子们都跑到路边向选手们递上水和橙片。在赛程正中间附近的韦尔斯利女子大学前面,女大学生们齐刷刷地排列着,用顶大的声音一齐高喊加油(这是传统)。由于声音过大,震得右耳嗡嗡直响,什么也听不见。旅居波士顿的日本人沿路用日语让我坚持到底。这样的声援在那座“撕心裂肺山”那里达到高潮。目睹年复一年无一例外——几乎一模一样——出现的这些熟悉的光景,听其喊声,嗅其气味,跑的当中胸口不由一阵发热:啊,今年又回到老地方了!这以前我在很多地方跑过很多马拉松,但像这里整座城市都为比赛沸腾的地方好像此外还没有——在波士顿,即使我这样的梅级跑手也能真切感受到那种气氛。纽约和火奴鲁鲁的当然也是愉快而成功的马拉松,但波士顿还是有与之不同的 something else^①。

下次还参加。

① 意为“某种别的东西”。

马拉松这东西，在某种意义上是相当奇异的体验。我甚至觉得人生本身的色彩都会因体验和没体验过马拉松而大不相同。尽管不能说是宗教体验，但其中仍有某种与人的存在密切相关的东西。实际跑四十二公里的途中，难免相当认真地自己问自己：我何苦这么自找苦吃？不是什么好处都没有吗？或者不如说反倒对身体不利（脱趾甲、起水泡、第二天下楼难受）。可是等到好歹冲进终点、喘一口气接过冰凉的罐装啤酒“咕嘟嘟”喝下去进而泡进热水里用别针尖刺破胀鼓鼓的水泡的时候，又开始满怀豪情地心想：下次一定再跑！这到底是什么作用呢？莫非人是时不时怀有潜在的愿望，存心要把自己折磨到极点不成？

其形成原由我不大清楚，反正这种感受是只能在跑完全程马拉松时才能出现的特殊感受。说来奇怪，即使跑半程马拉松也没有如此感受，无非“拼命跑完二十一公里”而已。诚然，半程说辛苦也够辛苦的，但那是跑完时即可整个消失的辛苦。而跑完全程马拉松时，就有无法简单化解的执著的东西在人的（至少我的）心头挥之不去。解释是解释不好，感觉上就好像不久还将遭遇刚刚尝过的痛苦，因而

必须相应做一下“善后处理”——“这个还要重复的，这回得重复得好一些才行！”正因如此，前后十二年时间里我才不顾每次都累得气喘吁吁筋疲力尽而不屈不挠坚持跑全程马拉松——当然“善后处理”是一点也没处理好。

或许有人说是自虐，但我认为绝不是仅仅如此，莫如说类似一种好奇心，类似一种力图通过一次次增加次数一点点提高限度来把自己身上潜在的、自己尚不知晓而想一睹为快的东西一把拉到光天化日之下的心情……

细想之下，这同我平时对长篇小说怀有的心情几乎一模一样。某一天突然动了写长篇小说的念头，于是坐在桌前，数月或数年屏息敛气将精神集中在极限状态，终于写出一部长篇。每次都累得像狠狠拧过的抹布，啊，太累了，累死了！心想再不干那种事了。不料时过不久，再次心血来潮：这回可要大干一场！又死皮赖脸地坐在桌前动笔写长篇。然而无论怎么写无论写多少都仍有凝结物沉甸甸地残留在肚子里。

相比之下，短篇小说就好像十公里赛，再长不过是半程马拉松罢了。不用说，短篇自有短篇的独特作用，自有其相应的文思和愉悦，但缺乏——当然是